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和证监会关于市值管理的有关部署要求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，经公司九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公司于2025年3月8日发布了《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》。现将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聚焦主业主责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

2025年公司紧扣能源装备制造主责主业，深度融入国家能源安全战略，是国家深地工程、非常规油气、海洋油气开发、氢能产业发展的核心装备供应商，为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提供了坚实装备支撑。电动压裂装备助力页岩气压裂效率提升至12段/天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；钻头钻具助力我国首口万米科探井高效完钻，在深地深海、国内外重点区块刷新钻井记录；6部自主研发的9000米超深井钻机在科威特全部提前开钻，树立中国高端装备国际化应用标杆；固井装备刷新国内超深井固井8800.88米最深纪录；油气钢管中标国家管网年度框架采购，夯实主力供应商地位；氢能装备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“氢走廊”等国家级氢能项目。公司全年订货超百亿元。积极响应国务院国资委对ESG工作的指引，贴近客户对公司在环境和社会责任方面的要求，率先建立了ESG管理体系和指标体系，提升ESG管理水平。公司获万得ESG评级AA级，位列行业第一方阵，ESG影响力逐步提高，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。

二、持续自主创新，提升公司发展实力

2025年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，突破技术壁垒，对高端装备工具持续自主创新，获批国家级科研任务8项，10项成果获省部级科技进步奖。

8000hp电动压裂装备入选国家能源领域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；“深地油气开发用耐245℃高温钻头钻具”入选《中央企业科技创新成果推荐目录》；国内首套电机直驱全自动海洋固井装备、首台630kN全电驱自动化连续管作业机等一批新产品成功研制；8GPa金刚石复合片技术成熟度达到量产条件，推动国产化替代降本取得实质性突破；50吨低转速大杆载炼化压缩机主机成功研制；完成500Nm³/h PEM电解槽研制；攻克输氢焊管核心技术；2438毫米超大口径螺旋焊管研制成功，填补国内空白。公司超高压结构、超高硬材料、超高能控制、超高精制造“四超”核心技术自主可控能力持续提升，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。

三、提升信披质量，巩固投资者关系

2025年公司持续深耕投资者关系管理，以业绩说明会、互动易平台、投资者热线等多渠道开展投资者沟通交流，及时、准确向市场传递公司经营全貌与投资价值，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和透明度。2025年，公司举办两次业绩说明会，公司董事长、独立董事、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出席业绩说明会，与投资者及分析师就2024年度和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、未来发展战略、行业发展趋势等内容进行深入坦诚交流，不断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与认同，构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、互信共赢的良好互动关系。2025年公司累计接听投资者咨询320余次；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回复提问128条，回复率100%。

公司严格遵循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”的原则，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透明度。自2020年以来，公司信息披露连续5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考核评级“A”级。

四、坚持规范运作，提升治理水平

2025年公司始终将完善法人治理、筑牢内控体系作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石，

持续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稳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优化建设工作，全面提升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与风险防控能力。

公司按照新《公司法》和国资委、证监会部署，完成监事会改革，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由审计委员会全面承接监事会监督职能，实现监督资源优化整合。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细则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基础制度8项，制订《外部董事履职保障管理办法》，形成覆盖董事会运行、董事履职、监督管理的制度闭环。

公司将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，结合前置事项清单动态调整要求，完善党委会、董事会、经理层权责事项清单，厘清各治理主体决策边界，实现党委前置研究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经董事会审议比例100%，确保“两个一以贯之”要求落地落实，形成协调运转、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。公司统筹推进风险管理、内部控制、法律合规“三位一体”体系建设，构建纵向贯穿各层级、横向联动各部门的风险管理组织网络，将风控要求融入业务全流程，形成权责清晰、协同联动的“三道防线”。风险管控体系进一步健全，合规经营基础持续夯实。

此外，公司积极组织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参加法规培训，增强合规运作意识，切实提高履职能力。

五、维护投资者权益，提升投资者获得感

在投资者回报方面，公司积极响应投资者意见和建议，利用股东会、热线电话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充分沟通，切实构建科学、稳定、可持续的利润分配机制。公司积极研究新《公司法》和财政部最新配套政策，2025年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将“资本公积金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”修订为“可以按照规定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”，以推动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转正，满足现金分红条件，尽快实施现金分红。

公司将严格对照相关监管要求，结合自身经营发展实际，在兼顾可持续发展、核心业务布局、研发投入保障与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的基础上，积极研究并探索包括分红、股份回购等在内的多元方案，以适时推出符合公司发展和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的回报举措。

展望未来，公司将持续深入落实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强化规范运作；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规范化水平，深化投资者沟通互动；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，深耕主业、持续创新，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，提升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投资价值，积极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理念，以良好的经营业绩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与义务，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。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4月24日